

融 安 县

财 政 局 文 件

融财字〔2021〕30号

关于调整融安县财政局直达资金 监控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县局各股室：

因我局部分人员工作变动，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的决策部署，以及财政部严格新增财政资金监管的工作要求，确保直达资金有效使用的监管机制，经研究，决定调整融安县财政局直达资金监控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成人员

组 长：莫小量 局党组书记、局长（县金融办主任）

副 组 长：韦 立 副局长

钟来欢 局党组成员、副局长

唐群芳 局党组成员、顾局长

成员单位：预算股

国库股

国库支付中心兼信息办
债务管理股
行政政法及教科文股
经济建设股
社会保障股
农业财务股
财政监督办公室

成员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领导小组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国库股，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信息收集和联系协调。由国库股主要负责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

二、主要职责

（一）领导小组主要职责

1. 学习贯彻中央有关决策部署及财政部、财政厅、市财政局的有关要求，研究提出直达资金监控相关工作措施建议，明确责任分工。
2. 统筹研究直达资金监控工作总体思路、重点工作，制定工作方案。
3. 协调和督促各成员单位按职责分工做好直达资金管理、监控及系统录入相关工作。协调解决工作中出现的问题，提出改进措施和建议。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责

1. 及时向局党组和领导小组报告融安县财政直达资金监控工作运行情况和问题。

2. 做好直达资金监控工作的政策宣传、信息报送、相关材料的撰写等工作。

（三）领导小组成员单位主要职责

1. 预算股。牵头细化我县直达资金预算管理要求，牵头做好预算指标分解下达。负责监控工作的督促协调。

2. 国库股。对直达资金按上级资金来源，从国库或专户单独调拨。建立直达资金调拨台账。与上级财政部门及相关部门定期对账。按直达资金支付要求开展财政国库集中支付业务。按时随旬月报按旬向财政部汇总报送资金拨付情况。

3. 国库集中支付中心兼信息办。组织做好国库集中支付业务系统和监控系统的本地运维工作。

4. 债务管理股。牵头负责涉及政府债券的直达资金监控工作。

5. 各业务股室。负责对口资金监控工作，导入指标、支付、惠企利民补贴补助发放信息等相关信息，核实预警信息，及时发现并处理问题，分析利用和对外提供监控系统数据，报告监控情况。

6. 财政监督办公室。负责加强直达资金财政监督，发挥好监控系统的作用，加强直达资金日常监管和重点监控，对违反规定的行为，依法依规严肃问责。

三、工作机制

领导小组定期或不定期召开全体成员会议，会议由领导小组组长或委托副组长主持，研究部署重点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根据工作需要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沟

通工作情况，协调工作进度，研究提出工作举措建议。

领导小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落实工作任务，加强协调配合，提出推进工作的措施建议，及时将有关工作情况和意见建议报领导小组办公室。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融安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1年7月27日印发